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20-034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达华智能	股票代码	00251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张高利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福州软件园G区17号楼		
电话	0591-87510387		
电子信箱	zhanggaoli@twh.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58,979,630.09	1,046,620,796.66	20.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663,420.61	31,800,985.72	-38.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0,327,539.98	26,928,349.13	-881.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19,433,960.02	177,292,600.70	-280.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73	0.0290	-40.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73	0.0290	-40.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8%	2.30%	-0.9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031,352,108.62	5,469,969,060.58	-8.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07,129,557.08	1,312,599,304.09	14.8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5,6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蔡小如	境内自然人	22.50%	257,564,860	193,173,645	质押	241,584,997
					冻结	257,564,860
珠海植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64%	110,318,988	0		
珠海植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12%	92,976,809	0		
陈融圣	境内自然人	5.36%	61,329,099	45,996,824	质押	61,329,000
蔡小文	境内自然人	3.69%	42,281,600	0		
万江涛	境内自然人	1.94%	22,200,000	10,000,000		
吴彬彬	境内自然人	1.74%	19,970,000	470,000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其他	1.04%	11,955,497	0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89%	10,213,657	0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其他	0.81%	9,280,4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蔡小如先生与蔡小文女士为姐弟关系,两人不存在一致行动人的关系;珠海植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珠海植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同一自然人实际控制,为一致行动人;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及贸易战持续影响,国内外市场经济疲软,全球经济贸易增速显著放缓,给公司经营管理带来一定压力,同时公司流动性已有改善,但依然面临着一定的危机,在福州市政府的支持下,在董事会和管理层带领下,公司上下一心,克服困难,公司聚焦主业,深耕实体业务,有序完成了各项工作;公司持续进行精益管理、管理体系和运营流程优化,提高人均产出效率,通过管控降低了公司费用支出,进一步挖深公司内部管理能力;公司继续秉持产品差异化策略,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快速响应,丰富业务产品线,在品牌、产品以及用户体验方面取得较好成绩,夯实了国内外行业前列地位。

作为我国首批以实体投资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的民企,公司在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斯里兰卡、塞浦路斯等国,已获得通讯牌照及运营实体,并购拥有两条稀缺的Ka高通量卫星轨位,可发射政府、民用、商业类卫星,已成为工信部、科工局等国家部委及国内多个省份军民融合卫星应用领域的重要战略合作伙伴。通过"天地一体"卫星通信系统,公司将通信能力覆盖"一带一路"及海峡两岸,为沿线国家、地区提供海上通信服务和运营,并融合全球先进技术经验,提供卫星终端产品和应用解决方案,全力参与建设"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25,897.96万元,同比增长20.1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66.34万元,同比下降-38.17%。主要原因为:

公司所持新媒股份股价上涨,同时本期出售部分新媒股份股票,产生了较多的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时由于受疫情及贸易战持续影响,及国内外市场经济疲软;资金紧张影响市场拓展及竞标项目开展,公司业绩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公司资金状况仍未得到根本改善,融资规模依然较大,融资成本及融资费用较高,导致公司财务费用大,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大。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福建达华智冠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福建新基链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福建万加显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上海达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四川达宗物联射频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无重大影响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融圣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20-032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以现场表决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6日前以书面、邮件、电话等通知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应出席会议的董事8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名,会议由董事长陈融圣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了会议通知所列明的事项,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后认为:

1、公司严格按照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2020年半年度报告》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2、出具的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会计报表》是客观、公正、真实的;

3、我们保证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审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董事会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表决结果:八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购买临港科技园区智能产业园的议案》

公司原计划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临港科技城智能制造产业园购买上海临港科技创新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港科技")持有的办公楼,该房屋总价暂定为人民币16,500.00万元。2018年7月底公司与临港科技签署《房屋买卖预约合同》,2018年9月公司及全资孙公司上海显德与临港科技签署《补充协议》,并由上海显德代为交付定金750万元。

基于公司未来发展,经与临港科技友好协商拟将《房屋买卖预约合同》项下的买受方变更为公司全资孙公司上海显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显德")。

本次变更买受主体及签署《房屋买卖预购合同》事宜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合同签订、款项支付等事宜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具体办理。

本议案表决情况:八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决议》

2、《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3、《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20-033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的召开通知已于2020年8月16日前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彩霞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董事会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20-035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购买临港科技园区智能产业园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于2018年7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临港科技签署战略协议并购买智能产业园的议案》,公司计划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临港科技城智能制造产业园购买上海临港科技创新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港科技")持有的办公楼,该房屋总价暂定为人民币16,500.00万元。同时公司与临港科技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双方进一步共同发展临港地区通信及信息产业,充分利用双方资源,强强联合,推动公司智慧城市及物联网产业基地和"海上丝路"全球海洋卫星通信运营落地临港地区。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25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8年7月底公司与临港科技签署《房屋买卖预约合同》,2018年9月公司及全资孙公司上海显德与临港科技签署《补充协议》,并由上海显德代为交付定金750万元。

基于公司未来发展,经与临港科技友好协商拟将《房屋买卖预约合同》项下的买受方变更为公司全资孙公司上海显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显德")。

本次变更买受主体及签署《房屋买卖预购合同》事宜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合同签订、款项支付等事宜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具体办理。

一、交易概述

基于买受主体的变更,上海显德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16,500.00万元购买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临港科技城智能制造产业园一期(A0601)6幢的房屋;房屋建筑面积暂估为14,790平方米(以实测面积为准,多退少补);该房屋每平方米(以建筑面积计)的售价定为人民币11,156.19元,该房屋总价暂定为人民币16,500.00万元。

二、交易款项支付

(一)第一期房款:《房屋买卖预购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签署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上海显德应向临港科技支付房屋总价的【10%】,即人民币【1,650.00】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陆佰伍拾万元整)。

鉴于根据补充协议,由上海显德已向临港科技支付预约买卖合同项下款项合计人民币【750.00】万元(大写:人民币【柒佰伍拾万元】)转为本合同下的第一期房款,剩余【900.00】万元(大写:人民币【玖佰万元】)一期房款上海显德应自本合同签署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临港科技。

第二期房款:【2020】年【12】月【20】日前,上海显德应向临港科技支付房屋总价的【40%】,即人民币【6,600】万元(大写:人民币陆仟陆佰万元整)。

第三期房款:【2021】年【6】月【30】日前,上海显德应向临港科技支付剩余房款,即人民币【8,250】万元(大写:人民币捌仟贰佰伍拾元整)。

(二)第一期房款:合同签署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上海显德应向临港科技支付房屋总价的【10%】,即人民币【1,650.00】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陆佰伍拾万元整)。

鉴于根据补充协议,由上海显德已向临港科技支付预约买卖合同项下款项合计人民币【750.00】万元(大写:人民币【柒佰伍拾万元】)转为本合同下的第一期房,剩余【900.00】万元(大写:人民币【玖佰万元】)一期房款上海显德应自本合同签署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临港科技。

第二期房款:【2020】年【12】月【20】日前,上海显德应向临港科技支付房屋总价的【40%】,即人民币【6,600】万元(大写:人民币陆仟陆佰万元整)。

第三期房款:剩余房款计人民币【8,250】万元(大写:人民币捌仟贰佰伍拾万元整),上海显德拟以该房屋进行银行抵押贷款的方式委托贷款银行于【2021】年【6】月【30】日前向临港科技支付;如截止【2021】年【7】月【15】日临港科技尚未收到银行付款的,上海显德向临港科技支付上述剩余房款时间延迟至【2021】年【7】月【31】日。

三、交易存在的或有风险

对于本次购买办公楼的项目,公司及全资孙公司上海显德已就相关状况进行了全面考虑并判断本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具备可行性,同时也关注到本项目存在的如下或有风险:

(一)购买办公楼后,新增折旧费用影响公司利润的风险。经测算,新增的折旧费用占净利润比重较小,其造成的影响程度相应也较小。

(二)由于国家对房地产市场的宏观调控,新购买的房产可能存在贬值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

股票代码:000686　　股票简称:东北证券　　公告编号:2020-047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重要提示

(一)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二)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三)本报告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13名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不适用。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北证券	股票代码	00068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曼	刘洋	
办公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生态大街6666号1112室		
传真	0431-85096816	0431-85096816	
电话	0431-85096806	0431-85096806	
电子信箱	dongm@nesc.cn	yang_liu@nesc.cn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合并报表)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690,775,532.15	3,879,881,169.27	-4.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66,847,878.97	589,740,750.22	1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55,686,940.90	576,907,744.95	13.66%
其他综合收益(元)	-12,468,588.10	8,278,078.41	-250.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402,965,978.89	4,293,010,292.01	2.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5	12.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5	1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0%	3.90%	0.3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资产总额(元)	68,416,464,514.79	68,217,925,983.72	0.29%
负债总额(元)	51,731,859,511.11	52,068,101,464.68	-0.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002,800,303.18	15,583,479,267.38	2.69%

(二)主要会计数据(母公司)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768,998,798.88	1,569,094,426.78	12.74%
净利润(元)	653,094,938.26	494,522,774.85	32.07%
其他综合收益(元)	0.00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14,485,213.65	4,313,091,674.56	-13.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1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1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8%	3.46%	0.9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资产总额(元)	63,229,213,620.34	64,916,846,530.45	-2.60%
负债总额(元)	48,191,538,205.18	50,298,220,762.05	-4.19%
所有者权益总额(元)	15,037,675,415.16	14,618,625,768.40	2.87%

◆◇◆三、母公司净资本及有关风险控制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核心净资本	9,154,657,988.22	8,832,950,122.28	3.64%
附属净资本	4,577,328,994.11	4,300,000,000.00	6.45%
净资本	13,731,986,982.33	13,132,950,122.28	4.56%
净资产	15,037,675,415.16	14,618,625,768.40	2.87%
各项风险准备之和	5,448,066,214.29	5,033,248,443.56	8.24%
表内外资产总额	51,326,079,677.26	54,236,068,232.69	-5.37%
风险覆盖率	252.05%	260.92%	-8.87%
资本杠杆率	18.42%	16.84%	1.58%
流动性覆盖率	215.88%	249.89%	-34.01%
净稳定资金率	162.31%	146.14%	16.17%
净资本/净资产	91.32%	89.84%	1.48%
净资本/负债	38.25%	34.77%	3.48%
净资产/负债	41.89%	38.70%	3.19%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21.22%	18.30%	2.92%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134.88%	184.68%	-49.80%

◆◇◆四、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4,2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6%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30.81%	721,168,744	0	0	721,168,744	质押	629,163,954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80%	276,073,582	0	0	276,073,582	冻结	276,073,582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2.51%	58,754,349	0	0	58,754,349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75%	40,985,760	0	0	40,985,76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0%	20,973,687	733,868	0	20,973,68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0.83%	19,375,500	4,610,200	0	19,375,500		
广州一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本平顺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0.80%	18,678,300	-360	0	18,678,300		
吉林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7%	15,600,000	0	0	15,600,000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基金、理财产品等	0.58%	13,592,231	0	0	13,592,231		
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0.51%	11,900,000	-4,903,713	0	11,9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21,168,744	人民币普通股	721,168,744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76,073,582	人民币普通股	276,073,582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58,754,349	人民币普通股	58,754,349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0,985,760	人民币普通股	40,985,76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0,973,687	人民币普通股	20,973,68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375,500	人民币普通股	19,375,500
广州一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本平顺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8,678,300	人民币普通股	18,678,300
吉林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00,000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13,592,231	人民币普通股	13,592,231
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1,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0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广州一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本平顺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6,680,0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11,998,300股,实际合计持有18,678,300股。		

注:1.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东性质为股东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的账户性质。

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是深股通投资者所持有公司A股股份的名义持有人。

3.因公司股票为融资融券标的证券,股东持股数量按照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信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票及权益数量合并计算。

4.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不适用。公司股权较为分散,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30.81%的股份。

◆◇◆六、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不适用。

◆◇◆七、公司债券情况

(一)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5东北债	112296	2015-11-23	2020-11-23	179,898	4.80%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8东北债	112773	2018-10-19	2021-10-19	250,000	4.50%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公司公开发行的"15东北债"、"18东北债"投资者为合格公众投资者。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15东北债"、"18东北债"均未到本年度付息期限,无需兑付债券本金。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15东北债"附债券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已于2018年11月23日执行完毕,回售金额为1,020,000.00元(不含利息),公司将债券存续期票面利率由4.00%上调至4.80%。						

(二)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二期)	16东北C2	118956	2016-11-21	2021-11-21	300,000	3.90%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东北01	114291	2018-1-22	2021-1-22	300,000	6.1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	19东北C1	115101	2019-5-14	2022-5-14	300,000	4.6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二期)	19东北C2	115100	2019-11-19	2022-11-19	100,000	4.8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	20东北C1	115113	2020-5-7	2023-5-7	300,000	3.93%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公司非公开发行的"16东北C2"、"18东北01"、"19东北C1"、"19东北C2"、"20东北C1"投资者为符合相关监管要求的机构投资者。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2020年1月22日,完成"18东北01"第二次付息工作。 2020年5月14日,完成"19东北C1"第一次付息工作。 截至报告期末,"19东北C2"、"20东北C1"尚未到第一次付息期限,"16东北C2"尚未到第四次付息期限。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三)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变动原因
流动比率	307.00%	245.48%	61.52%	流动资产增加
资产负债率	67.48%	70.08%	-2.60%	
速动比率	307.00%	245.48%	61.52%	流动资产增加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2.38	2.18	9.17%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上半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严重冲击,国家加大宏观政策调节力度,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引导经济稳步恢复,复工复产逐月好转。在此背景下,我国证券市场呈现震荡上涨行情,证券交易量和活跃度持续增加;债券市场先涨后跌,整体收益率呈现下行趋势;资本市场全面深化改革各项措施有序落地,金融业对外开放进程加速,证券市场监管基础制度建设进一步加强;大券商在同质化业务领域竞争优势愈加明显,中小券商面临较大的专业化、特色化、差异化转型发展压力。公司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保持战略定力,把握市场机遇,全面提升综合金融服务水平,积极推动公司业务稳健发展。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684.16亿元,同比增加0.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160.03亿元,同比增加2.69%。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91亿元,同比减少4.8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67亿元,同比增加13.07%。

(一)大零售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股基成交额、两融规模持续提升;金融产品销售稳步增长,业务结构向产品销售方向转变初见成效;投顾直接收费金额、私募产品资产规模同比均有较大幅度的提升,财富管理转型稳步推进;经纪业务客户结构逐步优化,高净值客户增速较高,客户基础进一步夯实;期货业务受行情影响交易规模和手续费收入同比出现一定下降。

1.经纪业务

(1)传统经纪与财富管理业务

2020年上半年,证券市场交投活跃,佣金率持续下降,经纪业务传统通道业务竞争日益加剧。证券行业加大财富管理转型升级力度,积极探索财富管理转型方式方法;公募基金投资顾问试点再扩容,多家券商首次入围,或将为证券行业财富管理转型带来新机遇。

报告期内,公司在传统经纪业务方面,紧紧围绕公司财富管理转型需要调整业务思路,在稳固业务基础、提升盈利水平的同时,持续完善客户服务体系,打造自身服务优势,全方位做好关于新三板、创业板业务等的MOT系统工具开发、客户业务受理与投资者培训工作,推进社区营业部试点建设,优化营业网点布局,提高公司传统经纪业务基础运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AB 股基金交易量12,975.56亿元,同比增加17.05%。

报告期内,公司着力推进经纪业务财富管理转型升级,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整合公司优势资源,加强财富管理团队建设,做好客户分层分类服务,全面强化公司财富管理能力。2020年上半年,公司不断优化升级投资咨询服务产品,搭建定位准确、时效性强的产品体系,并充分借助金融科技力量,大力开展互联网投资顾问业务,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为财富客户、高净值客户提供差异化的投资咨询产品及服务。

(2)机构客户业务

2020年上半年,金融严监管常态化形势下,机构客户业务呈现缓慢有序的发展态势,对券商的专业支持能力、综合服务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同时,新冠肺炎疫情对机构客户自身经营造成不同程度的冲击,相关创新业务拓展面临较大挑战。

报告期内,公司有效整合多个业务条线的优势资源,发挥内部协同合作效力,稳步推进机构客户服务体系优化建设工作,探索机构客户的财富管理转型路径;同时,公司全力克服疫情影响,通过电话、视频会议等多种非现场方式为机构客户持续提供投融资综合服务,做好机构客户的渠道拓展与沟通维护工作。

(3)金融产品销售业务

2020年上半年,公募基金发行市场迎来较好行情,募集规模同比大幅增长;私募基金产品投资策略则仍以股票多头策略为主。

报告期内,公司金融产品销售业务以财富管理转型战略理念为指导,新增多家优质产品管理合作机构,面向全市场筛选优质金融产品,有序完善金融产品线体系,为客户提供特色定制化的金融产品,更好满足客户配置需求;加强对营业网点的产品销售配套服务支持,多层次、多角度提升销售业务专业服务能力,进一步加强产品引进、产品销售及后续服务的全流程精细化管理,提升客户体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代销金融产品总金额24.33亿元。

公司2020年上半年代理销售金融产品情况表

产品类别	代理销售总金额(元)
证券投资基金	2,167,621,202.87
其他类型产品	265,820,000.00
合 计	2,433,441,202.87

数据来源:公司统计

(4)股票期权经纪业务

2020年上半年,国内期权市场各标的波动加大,期权日成交量和日持仓量延续上涨,投资者对风险管理工具的认知与需求持续提升,国内期权业务仍处于较好的机遇期。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巩固在股票期权经纪业务方面的专业化、精准化特色服务优势,全面推进客户开发与服务提升工作,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加强投资者教育,持续提升专业投资顾问团队业务能力,加强中后台风险管控和技术系统支持能力,更好满足投资者个性化需求。2020年上半年,公司股票期权经纪业务客户数量持续提升,成交量虽同比下降但仍维持较高水平,净收入稳步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票期权经纪业务新增客户数量441户,公司2020年上半年股票期权经纪业务累计净收入同比增长15.95%。

(5)金融科技建设

2020年上半年,随着金融科技驱动下的数字化运营、智能化服务探索日渐深入,各券商均加大对数字化基础建设的投入力度;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非现场客户及线上业务需求大幅增加,提升线上业务开发能力、投资工具多样性及客户服务体验成为当前证券行业金融科技发力的焦点。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金融科技建设,积极应对客户数量短期激增与市场剧烈波动,着力保证系统的安全性与稳定性,为公司经纪业务向财富管理转型提供有效的技术保障。业务办理方面,及时完善新三板、创业板规则变化后的线上权限开通功能,优化线下业务办理的无纸化改造,丰富线上服务功能与活动种类,提高营业网点线上展业效率的同时,为客户提供更便捷、多元的服务体验;基础功能方面,升级恒生PB系统,上线"融e通"APP的